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F(南區)

承辦人：李漢隆

電話：(02)2720-8889/1999#8082

傳真：(02)2725-8079

電子信箱：cz_40419@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新配字第11031203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8822895_1103120378_1_ATTACHMENT1.pdf、
18822895_1103120378_1_ATTACHMENT2.odt)

主旨：檢附本處修正後「高架道路下層空間分配使用標準作業流程圖」及「臺北市高架道路下層使用空間年度自評表」，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110年12月23日府授工新字第1103116967號函公告修正「臺北市高架道路下層空間分配使用及搭設構造物與景觀美化管理維護要點」部分條文及110年12月14日報府核定簽辦理。
- 二、上揭要點修正業於110年12月14日報府核定簽，本處亦併同修正「高架道路下層空間分配使用標準作業流程圖」(如附件1)，請貴單位於每年4月底前自行檢附「臺北市高架道路下層使用空間年度自評表」(如附件2)至本處備查，至紉公誼。

正本：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臺北市政府財政局、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市市場處、臺北市商業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臺北市政府交通管制工程

都市發展局 1101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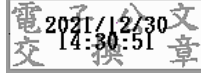


BCAA1103114492



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副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橋涵養護分隊（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維護工程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程配合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